

固原市教育体育局

转发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《关于加强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提示函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，市直各学校（园）：

现将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《关于加强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提示函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工作提示，切实加大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和隐患查治力度，强化师生违规骑行乘坐行为劝导治理，会同公安部门落实好“高峰勤务护学岗”和家校联动机制，确保上下学期间校园周边交通安全。



固原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

固交委函〔2023〕4号

关于加强学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工作的提示函

固原市教育体育局：

为进一步提升校园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，坚决防范涉及学生的交通事故，守护学生上下学出行安全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一、健全考评体系，强化工作措施

一是建立完善中小学校长、幼儿园园长作为第一责任人的校园安保责任制，始终把安全作为办学治校的前提和基础，压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。二是通过家长会、致家长一封信、与家长签订责任书等形式，督促家长切实履行好监护人的职责，配合学校做好子女的交通安全教育和监管工作。三是将劝导师生骑乘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佩戴安全头盔、教育学生自觉抵制乘坐超员车辆、三轮汽车和三轮摩托车等工作纳入学校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评价体系，融入到学校安全教育常态化工作当中。

二、推进协同共治，强化综合治理

一是在放学高峰时段开放交通流量小的校门，增加出校通道，缓解主干道的交通压力。二是完善“警校家护校岗”勤务，压实学校主体责任，严格落实上下学高峰时段教师值

日制度，推动学校安排校园安全负责人、保安，成立护学队，融合公安交警护学岗等力量，强化上下班、上下学高峰时段校门前值守，指挥引导学生有序通行，并协助开展接送车辆交通秩序管理，共同维护交通秩序。三是积极鼓励学生家长自治，协助学校成立家长志愿者组织，统一标识，引导接送学生车辆有序停放，实现自我监督、自我管理，共同维护学校周边道路交通顺畅，减缓高峰时段学校周边交通拥堵压力。四是切实加强学生骑乘两轮电动车管理，教育引导16岁以下学严禁骑乘两轮电动车，骑乘两轮电动车必须佩戴安全头盔。

三、整合宣传力量，强化教育引导

一是加强中小学、幼儿园学生交通安全工作，严防发生涉及学生伤亡的交通事故。要进一步加强各学校对学生交通安全的宣传教育，教育学生自觉抵制乘坐超员车辆、三轮汽车和三轮摩托车等，严防因超员等交通违法行为导致发生重大道路交通事故。二是将交通安全教育纳入学生日常德育教育内容，积极开展“知危险、会避险”等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教育活动，通过摆放展板、互动体验、安全演练等方式，提升学生、家长、教师、校车驾驶人、随车照管人员安全守法意识、自救自护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。三是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介，集中曝光一批涉校车辆、“一盔一带”典型交通违法和事故案例，提高警示震慑效果。

此函！

固原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3月14日